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陈三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陈三联先生因个人工作及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三联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陈三联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三联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生效前，陈三联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三联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谨向陈三联先生在公司任职独立董事期间的勤勉尽职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 （一）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何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会选举，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8月27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何远先生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在股东会选举通过何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补选何远先生接替陈三联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席，任期与何远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本次调整后，第九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夏杰斌先生（主席）、独立董事严建苗先生、独立董事何远先生。

#### 2、提名委员会

独立董事何远先生（主席）、独立董事严建苗先生、董事长孙国君先生。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保持不变）

独立董事严建苗先生（主席）、独立董事夏杰斌先生、董事长孙国君先生。

### （三）其他说明

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三、备查文件

- 1、陈三联先生提交的辞呈；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何远先生简历

何远，男，中国国籍，197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无党派人士。2003年至2023年12月，在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及其义乌分所工作；2024年1月至今，在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工作。2026年1月起受义乌市国资委委派担任义乌市市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义乌市双江湖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何远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